（上接7版）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4/1，由董事长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10,000 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35元 / 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142.8572 万股～285.7142 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44%～0.89%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及 / 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回购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35 元 / 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 142.8572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35 元 / 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 285.7142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 元 / 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21,981,975	100.00	321,981,975	100.00	321,981,975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827,158	0.57	3,255,730	1.01	4,684,300	1.45
股份总数	321,981,975	100.00	321,981,975	100.00	321,981,975	100.00

注 1：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 657,173.2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043.27 万元，流动资产 528,222.10 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10,000 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指标的 1.52%、1.85%、1.89%。根据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以人民币 10,000 万元为上限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债务履行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7.54%，货币资金为 66,121.80 万元，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及 / 或员工持股计划，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结合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控人的状态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聘任陈一波先生为副总裁，其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6%，上述行为系个人独立交易，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后续有增持或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公司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回复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提议人、提议时间、提议理由、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曹立斌先生系公司董事长。2026 年 4 月 1 日，提议人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股份，其提议回购的原因和目的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议人承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及 / 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 3 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确定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在公司回购股份金额达到下限时，决定是否终止本次回购；

3、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5、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6、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仅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二）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三）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及 / 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未转让股份将予以注销的风险；

（四）如遇有关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调整回购方案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新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6-021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625.21 万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提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2,940.14	含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3,685.07	含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6,625.21	

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估计。经测试，本期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2,940.14 万元，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较期初增加所致。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经测试，本期需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共计 3,795.09 万元。

2、对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本期需转回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110.02 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 6,625.21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数据已经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其他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5 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新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9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2 号），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2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8.4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42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3,156,820.51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27,268,179.49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3391 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12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00,042.5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92,726.82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7,315.68
二、募集资金净额	382,726.8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18,656.58
本年度使用金额	16,383.64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37,3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57
其他－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9,419.35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金额	17,072.85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8,038.52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协议的具体要求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1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0188812689	0.00	已注销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10188812692	0.00	已注销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10188812690	1,579.28	使用中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10188812688	0.00	已注销
江苏国泰新点网络有限公司		8010188812686	0.00	已注销
江苏国泰新点网络有限公司		8010188812687	0.00	已注销
苏州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8010188812682	0.00	已注销
苏州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8010188812683	0.00	已注销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18288822035	566.55	使用中
江苏国泰新点网络有限公司		8018288822112	5.18	使用中
苏州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8018288822113	0.97	使用中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525801040069152	0.00	已注销
江苏国泰新点网络有限公司		10525801040069079	0.00	已注销
苏州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10525801040069038	0.00	已注销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32250198623600002698	0.00	已注销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2250198623600002700	0.00	已注销
江苏国泰新点网络有限公司		32250198623600002702	0.00	已注销
苏州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32250198623600002699	0.00	已注销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75120122000461955	0.00	已注销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5120122000462905	0.00	已注销
江苏国泰新点网络有限公司		75120122000461328	0.00	已注销
苏州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75120122000461119	0.00	已注销
苏州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0901240000005112	0.00	已注销
湖南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0901200000005114	5.21	使用中
辽宁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0901250000005121	1.27	使用中
湖南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9110078801600002006	450.44	使用中
辽宁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89110078801400002007	5,429.62	使用中
合计			8,038.5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超募资金）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产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2024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新点软件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超募资金）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超募资金）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新点软件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1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4/9	2026/1/12	1,000.00	2.30%	17.52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5/13	2026/1/19	1,500.00	2.30%	23.72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5/6/10	2026/3/9	800.00	1.90%	11.33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6/24	2026/4/7	1,000.00	1.90%	14.94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6/24	2026/5/11	1,000.00	1.90%	16.71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6/24	2026/6/8	1,000.00	1.90%	18.17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5/6/24	2026/6/22	6,000.00	1.90%	113.38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7/15	2026/7/13	1,000.00	1.90%	18.90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9/15	2026/8/17	1,000.00	1.70%	15.60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9/15	2026/9/14	1,000.00	1.70%	16.91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10/15	2026/10/12	1,500.00	1.70%	25.29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2/12	2026/11/16	1,000.00	1.70%	15.79
		结构性存款	1,300.00	2025/12/24	2026/2/10	1,300.00	1.65%	2.82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12/24	2026/3/10	700.00	1.65%	2.40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5/12/24	2026/4/10	500.00	1.70%	2.49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5/12/24	2026/5/11	500.00	1.70%	3.21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5/12/24	2026/6/10	500.00	1.70%	3.91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5/12/24	2026/6/22	3,500.00	1.70%	29.34
湖南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5/12/17	2026/1/6	500.00	1.60%	0.6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2/17	2026/3/17	2,000.00	1.65%	8.2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2/19	2026/1/19	2,000.00	1.60%	2.6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2/19	2026/3/19	2,000.00	1.65%	8.25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5/12/24	2026/1/23	500.00	1.60%	0.6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2/26	2026/1/26	5,000.00	1.60%	6.67
辽宁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5/12/29	2026/1/29	500.00	1.65%	0.69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协定存款	1,945.83	2025/9/28	2026/9/27	1,945.83	0.55%	按协议约定执行
湖南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协定存款	440.44	2025/6/5	2026/6/4	440.44	0.45%	按协议约定执行
辽宁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协定存款	5,419.62	2025/6/5	2026/6/4	5,419.62	0.45%	按协议约定执行

注 1：因部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尚未赎回，故利息金额为测算金额。

注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辽宁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已申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结构性存款 5,000 万元，2026 年 1 月 4 日正式申购完成。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金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89110078801400002007 中被圈存冻结。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基于新技术的智能化设备及应用平台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上述结项募投项目的专户余额（包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合计 4,413.44 万元已全部转出至公司一般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已注销。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4,413.44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基于新技术的智能化设备及应用平台升级项目	4,413.44	用于补流				2025年1月13日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点软件中央研究院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7 年 6 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新点软件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新点软件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新点软件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管理，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83.6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5,040.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AI、大数据的新点应用开发底座	研发项目	否	20,968.65	20,968.65	20,968.65	0.00	18,114.87	-2,853.78	86.39	2024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下一代智慧招采平台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2,979.66	22,979.66	22,979.66	0.00	23,107.66	128.00	100.56	2023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放管服”智慧一体化平台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9,101.00	19,101.00	19,101.00	0.00	17,620.63	-1,480.37	92.25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跨区域、跨部门政府数字治理大平台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472.69	20,472.69	20,472.69	0.00	18,432.20	-2,040.49	90.03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聚通用”智慧政府大数据管理平台	研发项目	否	18,018.88	18,018.88	18,018.88	0.00	13,206.18	-4,812.70	73.29	2024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住建监管服务云平台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476.76	20,476.76	20,476.76	0.00	20,146.77